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0-065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 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831,112,000股

发行价格：2.49元/股

2、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6,230,319	1,260,513,494.31	36
2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321,285	199,999,999.65	6
3	张松明	55,020,080	136,999,999.20	6
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型保险产品)	36,144,578	89,999,999.22	6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096,385	59,999,998.65	6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96,385	59,999,998.65	6
7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80,321	49,999,999.29	6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8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0,321	49,999,999.29	6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0,321	49,999,999.29	6
1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万能产品(乙))	20,080,321	49,999,999.29	6
11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80,321	49,999,999.29	6
12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01,363	11,955,393.87	6
合计		831,112,000	2,069,468,880.00	-

3、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发行对象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

4、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 2019年5月13日,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节能风电”)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

(2) 2019年7月2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

复》(国资产权〔2019〕348号)。

(3)2019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

(4)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2月14日公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对本次发行方案予以修订。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5)2020年3月30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5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6)2020年5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二次修订)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7)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二次修订)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2、本次发行情况

(1)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数量: 831,112,000股

(3) 发行价格: 2.49元/股

(4) 募集资金总额: 2,069,468,880.00 元

(5) 发行费用: 13,621,626.84 元 (不含税)

(6) 募集资金净额: 2,055,847,253.16 元

(7) 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或“中信证券”)

3、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以下简称“中勤万信”) 2020 年 8 月 26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0〕第 0047 号), 截至 2020 年 8 月 25 日止, 中信证券共收到发行对象汇入中信证券为节能风电本次非公开发行开立的专门缴款账户认购资金总额为 2,069,468,880.00 元。

2020 年 8 月 26 日, 中信证券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含税承销费和保荐费后的剩余款项划转至发行人指定账户中。根据中勤万信 2020 年 8 月 27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0〕第 0016 号), 截至 2020 年 8 月 26 日止,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将扣减含税承销费和保荐费 (共计人民币 12,416,813.28 元) 后的资金净额人民币 2,057,052,066.72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节能风电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69,468,880.00 元, 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11,713,974.79 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907,652.05 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55,847,253.16 元,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831,112,00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224,735,253.16 元。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4、保荐机构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5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选择公平、公正；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符合《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缴款通知书》和《认购合同》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该等文件合法、有效。”

(3)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完成后，中国节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中国节能已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股份，且公司股东大会已同意中国节能免于发出收购要约。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情形。”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1、发行结果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49 元/股，发行股份 831,112,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2,069,468,880.00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2 家，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6,230,319	1,260,513,494.31	36
2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321,285	199,999,999.65	6
3	张松明	55,020,080	136,999,999.20	6
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	36,144,578	89,999,999.22	6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型保险产品)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096,385	59,999,998.65	6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96,385	59,999,998.65	6
7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80,321	49,999,999.29	6
8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0,321	49,999,999.29	6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0,321	49,999,999.29	6
1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万能产品(乙))	20,080,321	49,999,999.29	6
11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80,321	49,999,999.29	6
12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01,363	11,955,393.87	6
	合计	831,112,000	2,069,468,880.00	-

2、发行对象情况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
法定代表人	宋鑫
注册资本	77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310K
经营范围	投资开发、经营、管理和综合利用节能、节材、环保、新能源和替代能源的项目、与上述业务有关的物资、设备、产品的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节电设备的生产与租赁;建设项目监理、评审、咨询;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投资项目所需物资设备的代购、代销(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节能本次认购数量为 506,230,319 股,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

(2)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10号(凉水河村南)煌潮院内一号楼 B230-1
法定代表人	吴永烈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169867X5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80,321,28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张松明

张松明本次认购数量为 55,020,080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4）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828-838 号 26F07、F08 室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4802043P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56,224,899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注册资本	22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25909986U
经营范围	一、人民币特种股票、人民币普通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

	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经纪业务；二、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自营业务；三、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承销业务；四、基金的发起和管理；五、企业重组、收购与合并顾问；六、项目融资顾问；七、投资顾问及其他顾问业务；八、外汇买卖；九、境外企业、境内外商投资企业的外汇资产管理；十、同业拆借；十一、客户资产管理。十二、网上证券委托业务；十三、融资融券业务；十四、代销金融产品；十五、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十六、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十七、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十八、经金融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4,096,38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贺青
注册资本	890794.795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4,096,38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7)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宝山区淞兴西路 234 号 3F-612
法定代表人	谢红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586822318P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认购数量为 20,080,32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8）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62071783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0,080,32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9）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注册资本	8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78444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股票期权做市。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0,080,32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0）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488 号 42-43 楼
法定代表人	沙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92750044K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0,080,32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1)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78 室
法定代表人	杨东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MA1FP9JK85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4,801,36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在本次发行对象中，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1、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96,296,000	45.63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323,357,866	7.78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8,049,400	7.17
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87,600	0.78
5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0,000	0.72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5,997,529	0.63
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17,482,200	0.42
8	杨捷	境内自然人	17,067,307	0.41
9	陈克春	境内自然人	13,355,100	0.32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63,200	0.26
合计			2,664,856,202	64.12

2、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2,526,319	48.18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281,802,266	5.65
3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3,879,122	5.29
4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新回报5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321,285	1.61
5	张松明	境内自然人	55,020,080	1.10
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55,600	0.83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沪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144,578	0.72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0,080,813	0.60
9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0,000	0.60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24,170,285	0.48
合计			3,245,500,348	65.08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831,112,000	831,112,000	16.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55,560,000	100	-	4,155,560,000	83.33
股份总数	4,155,560,000	100	831,112,000	4,986,672,000	1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831,112,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中国节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2、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本次发行使得公司整体资金实力得到提升，资本结构得到优化，也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

3、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风力发电开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方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可观的装机规模，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4、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的影响。公司仍将保持其业务、人员、资产、

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本次发行后，公司继续严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5、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本次发行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和管理关系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六、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黄艺彬、任松涛

项目协办人：李婉璐

项目组成员：李中杰、吴鹏、曹晴来、马梦琪、杨斯博

联系电话：010-60838282

传真：010-60836029

2、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B座10层

负责人：朱小辉

经办律师：王传宁、高司雨

联系电话：010-57763863

传真：010-57763777

3、审计机构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0层

负责人：胡柏和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国华、董卫霞

联系电话：010-68360123-3218

传真：010-68360123-3201

4、验资机构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0层

负责人：胡柏和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国华、董卫霞

联系电话：010-68360123-3218

传真：010-68360123-3201

七、备查文件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报告；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

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3、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4、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5、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申报材料；

6、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